

附件：

长宁区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

编号：

申请 单位 情况	单位名称				法人代表	
	单位地址				邮编	
	项目负责人		手机		E-mail	
	开户银行			帐号		
建筑 情况	建筑名称				竣工日期	
	地址				邮编	
	建筑面积 (m3)		地上楼层		地下楼层	
	主要业态		其他业态			
	外墙结构			外窗结构		
	暖通空调 主要设备					
能耗 情况	年耗用量	电 (kWh)	柴油 (t)	天然气 (m3)	煤气 (m3)	综合能耗 (tce)
	单位建筑面积能耗 [kgce/ (m3*a)]			万元营收能耗 (kgce/万元)		
项目 情况	项目名称					
	项目联系人		手机		E-mail	
	开工日期		竣工日期		项目总投资 (万元)	
	业主投资 (万元)		物业投资 (万元)		合同能源公司 (万元)	
	子项目名称		节能投资 (万元)	年效益 (万元)	节能量 (tce)	静态回收期 (年)
	合计					
申请 单位 意见						
	法人代表(签字)		盖章		年 月 日	

长宁区城市更新和低碳项目管理中心	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
长宁区虹桥、中山公园地区功能拓展办公室	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
分管区领导审批意见	签字 年 月 日
财政拨付记录	盖章 年 月 日